

证券代码：872186

证券简称：长江期货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期货经纪中间介绍 IB 业务、证券理财产品、资产管理、基金代销、金融产品销售、投资咨询类关联交易	880,000,000.00	229,230,876.79	公司基于经营计划等对年度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有所差异，这些差异属于正常经营现象，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基金代销、金融产品销售、风险管理类关联交易	1,295,000,000.00	5,820,345.35	公司基于经营计划等对年度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有所差异，这些差异属于正常经营现象，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其他	关联租赁、融资借款等	310,000,000.00	4,176,751.17	公司基于经营计划等对年度关联交易进行预

				计，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有所差异，这些差异属于正常经营现象，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合计	-	2,485,000,000.00	239,227,973.31	-

（二） 基本情况

1、主要关联交易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关联交易情况以及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预计公司（含纳入长江期货合并报表的主体）2025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内容	2025 年度预计交易额度
期货经纪业务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	关联人在公司开立期货经纪账户产生经纪业务相关收支	预计相关经纪业务相关收支不超过 3000 万元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	公司关联法人管理的资管产品在公司开立期货经纪账户并进行期货交易产生的经纪业务相关收支	
期货经纪中间介绍（IB）业务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向长江证券支付的期货经纪中间介绍业务佣金	预计相关业务佣金支出不超过 5000 万元
证券理财产品类关联交易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纳入长江期货合并范围内的主体，在长江证券开立证券账户产生的证券交易费用等	预计相关收支不超过 500 万元
资产管理类关联交易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	关联人认购或持有公司发行或管理的资管产品，以及公司代销售的基金产品	预计产品交易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	公司认购、申购及买卖关联方发行或承销的理财、股票、债券、资管计划或进行场外衍生品交易等	预计产品交易规模不超过 8 亿元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管业务外包费用	预计相关收支不超过 500 万元

投资咨询类关联交易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向其收取咨询服务费用	预计相关收入不超过 500 万元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	公司聘请关联人提供专业咨询等服务，向其支付咨询服务费	预计相关支出不超过 1000 万元
基金代销、金融产品销售类关联交易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	关联人委托公司代为销售其基金产品、资管产品等金融产品，并向公司支付的销售费用	预计相关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	公司委托关联人代为销售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资管产品，并向其支付销售费用	预计相关支出不超过 1000 万元
风险管理类关联交易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	关联人与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开展场外期权、商品互换等风险管理业务产生的收支	预计相关收支不超过 2.5 亿元
关联租赁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	关联人向公司提供房屋租赁等服务。	预计相关支出不超过 1000 万元
融资借款	公司所有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	关联人向公司提供融资借款等服务。	预计借款规模不超过 3 亿元

注：关联融资借款预计规模为借款累计发生额。

2、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以上预计于 2025 年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如下：

（1）主要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与本公司关系
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刘正斌	公司控股股东
2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新建路 200 号 B 栋 19 层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杨忠	受同一方控制
3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777 号 A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	陈志坚	受同一方控制

		办公楼 4 层 401 室 02 号	独资)		
4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68 号 37 层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刘元瑞	公司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2) 其他关联方

1) 关联法人

除上述主要关联法人外，关联法人还包括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以及由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由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关联自然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具有关联关系的自然人。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关联董事肖剑、李世英、杜琦、石长胜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预计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预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与业务开展需要，签署和执行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范围基于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定价，处于合理状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